

# 基于乡贤治理的扶贫工作及其实现路径研究

段小艳

湖南省长沙市宁乡市中共宁乡市委党校

**[摘要]**乡贤是一个具有深厚历史渊源、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广泛社会基础、独特区域特色的社会群体。近些年来,随着农村经济发展和国家扶贫政策的深入实施,新一代农村精英进入基层,为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注入了新动力。与此同时,传统乡村宗族势力式微、“人情”泛滥也使基层政府陷入两难境地。因此,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过程中如何发挥“乡贤治理”在乡村扶贫工作中的作用成了亟待解决的问题。

**[关键词]**乡村治理;扶贫工作;实现路径

**[DOI]** 10.12252/j.issn.2096-6288.2020.04.1274

乡贤治理作为一种新型社区建设形式在乡村治理体系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为扶贫工作提供了新思路,是国家精准扶贫的重要举措。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支持乡村振兴,其中有一个重要工作就是开展乡贤扶贫。目前,乡村振兴战略已进入全面实施阶段,如何发挥“乡贤”在其中的作用成了新时代下关注的重点。笔者认为,以“乡贤”为核心的治理方式具有三大优势:一是可以有效凝聚各方力量共同参与国家和地方社会政治经济发展决策;二是可以发挥乡贤在乡村社会发展中的引领作用和示范作用,实现以乡风文明引领乡村文明建设;三是具有一定程度的广泛性和群众性。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过程中,应该充分发挥“乡贤”在治理方式上的优势。可以通过实施“乡风文明示范工程”作为主要路径,探索农村地区治理现代化进程中如何发挥乡贤效应、实现精准脱贫攻坚政策效果、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以及完善农村地区“善治”体系三个方面来进行。通过开展“乡风文明示范工程”可以有效整合并利用现有资源与技术等有效解决农村社会发展问题,对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具有重要意义。

## 一、乡贤在乡村社会中的地位

乡村振兴是党的十九大提出的重大战略,其实施过程中需要基层政府组织和社会力量参与。在我国广大乡村地区,存在着大量的乡贤群体,他们既是农村政治、经济、文化和教育发展的重要力量,又是农村发展建设事业的带头人。乡贤群体中有着许多德高望重、事业有成、社会威望较高的精英,他们大多对家乡历史文化有深刻认同,热心家乡社会事业发展,且具有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他们在传统乡村社会生活中以德立身、以德服人,发挥着道德示范引导作用,在乡村发展建设事业上发挥着“领头雁”和“排头兵”作用。而基层政府则是农村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的重要保障和依托。因此,乡贤群体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过程中具有重要地位。

乡贤治理主要是指乡贤群体参与地方社会治理,并将其所积累的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优势转化为地方公共权力的一种治理方式。所谓乡贤,就是指在乡里或乡村中德高望重、阅历丰富、有能力有影响力者的统称。而乡贤治理就是指地方政府依托当地历史文化名人和本土精英,以乡土文化为根基,在乡村发展过程中建立一种以尊重历史文化、重视教育事业、促进村风文明、建设美丽乡村为主要内容的新型乡村社区治理模式。近年来,国家大力推进“一村一品”特色产业,通过鼓励地方政府和社会组织广泛参与到“一村一品”特色产业发展中来,引导更多的优秀青年在农村创业就业,实现“乡贤文化”的传承与弘扬。然而随着改革开放不断深入和城乡一体化进程持续推进,农村社会环境在不断发生变化。特别是近年来农民收入快速增长以及城市化程度不断加深,使得一些

外出打工或经商人员回流农村地区。这些乡贤群体主要集中在三个方面:一是农村地区外出务工经商人员及其家属,他们一般具备一定文化素质,有一定的社会地位和经济基础;二是自主创业的群体。他们在家乡自主创业过程中或者是人生经历上积累了一定社会资源和人脉关系;三是因自身能力等原因无法继续参与家乡经济社会发展建设的乡贤群体。因此,如何利用这些乡贤人士来推动乡村地区产业发展和经济进步是当前亟需解决的问题。

## 二、乡贤治理在扶贫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乡贤的出现,可以为乡村振兴提供强大的智力支持,通过乡村治理和扶贫工作实现“乡政”与“乡贤”的有机结合。但乡贤参与治理仍存在一定的困难。一是农村宗族势力式微:“宗族势力是中国农村传统社会里普遍存在的现象。它是由祖先崇拜、宗法观念和血缘关系三个要素构成的一种具有强大凝聚力的社会群体。”然而,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城镇化建设进程中人口流动加速,乡村宗族势力式微,甚至部分村民出现“人走茶凉”现象。一些传统村庄逐渐形成了所谓的“人情社会”,村民之间相互攀比,人情消费成了一种常态。二是扶贫工作压力大:传统贫困村大多数位于偏远地区,交通不便、信息闭塞,导致一些贫困户在脱贫过程中面临着资金、技术、信息等方面的制约问题。

## 三、乡贤治理在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中的实现路径

现阶段,乡贤参与扶贫工作的核心是如何在新时代发展中实现脱贫与乡村振兴之间的有效衔接,如何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过程中实现乡贤治理与脱贫攻坚之间的良性互动。当前,我国农村贫困人口仍然存在着因病、因学致贫的返贫现象,以及教育、医疗等方面的公共服务供给不足问题。而乡贤治理能够在一定程度上解决这一问题,使农村社会资源在新时代的背景下得到更好地配置。因此,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过程中需要充分发挥乡贤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过程中的积极作用。具体来说:首先,通过政策引导和政策扶持来增强村集体经济实力、提升村民内生动力。其次,通过发展新型产业带动农民增收,实现产业发展与农民脱贫致富之间良性互动。乡贤作为乡村社会的中坚力量,能够有效凝聚各方力量共同参与国家和地方政治经济决策、社会治理、文化建设等,能够充分发挥乡村社会在国家政治经济决策中的积极作用;乡贤在脱贫攻坚中可以有效发挥自身在政策宣传上的优势;乡贤通过发挥自己在道德引领上的优势和个人魅力,带动村民自觉参与到乡村精神文明建设上。在脱贫攻坚中通过乡贤扶贫可以有效利用农村地区独特的资源与技术为贫困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新思路与新方法,从而实现美丽乡村建设。当前,

全国各地都存在不同程度的脱贫攻坚工作任务与难点问题，而作为“乡贤”代表之一的优秀企业家与成功人士有能力通过精准扶贫等手段帮助贫困地区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为“乡村振兴”提供基础支撑。

(一) 实施“乡风文明示范工程”，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扶贫政策，支持贫困地区发展生产，让贫困人口稳定脱贫，但并没有从根本上解决贫困地区的经济发展问题。因此，“乡风文明示范工程”也就成了国家治理现代化进程中的重要内容。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要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乡村社会作为熟人社会在传统农耕文化基础上形成而来的，村民之间关系和谐相处使得村民生活质量得以提升。在乡村治理过程中，村干部既是主要治理主体，也是“乡贤”，在其中发挥着重要作用，通过村干部开展宣传教育与思想引导工作使村民对于新政策有一个正确认识进而积极响应。通过实施“乡风文明示范工程”使村民对乡村振兴战略充满信心并积极参与其中从而改变以往村民自我封闭意识严重而造成的社会问题，同时也可以有效缓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发展。通过实施“乡风文明示范工程”使农村群众树立正确的价值观、人生观和世界观从而不断提高思想道德水平以实现全面小康生活。

充分发挥乡贤在精准扶贫工作中的作用，一要因地制宜，充分发挥乡贤在精准扶贫工作中的作用。二要加强乡贤的培训与指导。三要开展结对帮扶活动。四要充分调动基层党组织的作用，强化党建引领脱贫攻坚工作。五要积极争取各级政府的支持，为乡贤参与扶贫工作创造良好条件。六要发挥好村级党支部在乡村治理中的主体作用，进一步完善村务监督委员会的监督机制。七要完善村级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实现线上线下资源整合，提升平台运行效率与服务质量。八要大力弘扬优秀传统文化，以乡贤文化作为载体丰富乡村文化内涵，引领乡风文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九要坚持正确导向，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发挥好乡贤作用

(二) 完善农村地区自治发展，完善“善治”体系

首先，可以利用乡贤的力量，提升村民对村庄公共事务的参与意识和参与能力。鼓励和引导乡贤与村干部一起制定村庄的村规民约并进行民主表决。其次，要加强与乡贤组织成员的联系，促进其对社会公共事务进行民主决策和有效运作。最后，要发挥乡贤组织成员在乡村公共事务管理过程中发挥主体作用。成立乡贤理事会等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和自治机构以提高决策能力、协调关系能力以及服务居民能力。要进一步完善村级民主选举制度、财务公开制度及村民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来规范村干部行为。通过村民代表大会、村民大会或村内重大决策听证会、走访座谈会等方式广泛征求群众意见和建议。

(三) 充分发挥乡贤在村庄公共事务管理过程中的引领作用

乡贤在自治中发挥的作用，主要体现在自治的过程中通过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和村民大会等方式，组织民主选举、民主协商等制度，充分发挥村规民约的作用。乡贤通过在治理过程中参与公共事务管理的方式促进农村自治发展，同

时以乡风文明引领乡村文明建设。在乡贤参与村庄文化建设过程中可以进行组织策划活动、文艺演出等活动等内容；通过开展“歌曲比赛”“我们的节日——重阳”等文化主题教育活动为乡村提供丰富多彩的精神食粮；通过制定村规民约、签订承诺书以及开展移风易俗宣讲等方式提升村民自治能力与水平。其次，可以发挥乡贤在村庄文化建设中的引领作用及示范作用，加强村民对公共事务的参与。一方面通过乡贤在农村宣传党和国家惠农政策以及法律法规；另一方面以乡贤为榜样向广大村民普及传统优秀道德礼仪。通过在文化场所建设宣传栏、广场上摆放宣传画报和开展移风易俗宣传活动来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还可以通过举办文艺演出活动提升群众参与与精神家园建设积极性。

(四) 完善乡贤参与扶贫工作的监督考核机制

在乡贤参与扶贫工作中，要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监督作用，形成多元参与扶贫工作的格局。首先，对乡贤参与扶贫工作过程中做出重要贡献的个人或组织予以表彰嘉奖，以增强他们对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的信心。其次，强化监督管理机制，通过建立“村规民约”、建立“红黑榜”等方式将乡贤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中所做的贡献进行公示。再次，发挥基层党组织力量，将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有机结合起来，形成乡贤参与扶贫工作常态化、制度化的机制模式。最后，加大对村干部以及其他扶贫帮扶干部的考核力度。对在扶贫工作中做出重要贡献以及受到表彰或嘉奖的干部给予一定奖励并进行公示；对因工作不力或失职而受到惩罚的干部进行批评教育；对不作为、乱作为和贪污腐败等现象予以严肃处理。

## 四、结语

“乡贤”对中国农村的发展有着巨大的影响力、张力和穿透力。乡贤参加农村治理，开展精准扶贫，关键要提高脱贫攻坚的效果，提升困难农民的致富能力，找准脱贫致富的路子，在精准落地上见实效总之，要加大产业扶持力度，因地制宜加快发展对贫困户增收有带动作用特色产业，大力推动就业扶贫，创新生态扶贫机制，开展扶贫扶智行动，实施健康扶贫工程，强化扶贫资金投入保障，特别是加快补齐贫困村基础设施短板，以解决突出制约问题为重点，以重大扶贫工程和到村到户帮扶措施为抓手，以补短板为突破口，强化支撑保障体系，加大政策倾斜力度，集中力量攻关，联合克难，确保深度贫困地区和贫困群众同全国人民一道进入小康社会。

## 参考文献：

- [1] 范辰晨. 新乡贤组织参与乡村治理机制及其优化[D]. 浙江理工大学, 2018.
- [2] 王晋茹. 新乡贤参与乡村治理研究[D]. 山西大学, 2019.
- [3] 王渺. 乡村振兴战略下新乡贤参与乡村治理研究[D]. 河北大学, 2019.
- [4] 郭夏娟, 秦晓敏. “三治一体”中的道德治理——作为道德协商主体的乡贤参事会[J]. 浙江社会科学, 2018(12): 16-25+155.

作者简介：段小艳，出生年月：1988.08，性别：女，民族：汉，籍贯：湖南宁乡，学历：大学本科，职称：讲师，研究方向：党员教育、乡村振兴、生态文明。